

高华平 ● 校释

論語集解校釋

辽海出版社



论语集解校释

高华平 校释

辽海出版社

© 高华平 2007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论语集解校释 / 高华平校释. — 沈阳: 辽海出版社, 2007. 10
ISBN 978-7-80711-999-9

I. 论… II. 高… III. ①儒家②论语—注释 IV. B222.2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07) 第165124号

责任编辑: 于文海 陈晓玉

封面设计: 晓 默

版式设计: 丁 凡

责任校对: 魏运佳

出 版 者 : 辽海出版社

地址: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25号

邮编: 110003

电话: 024-23284381

E-mail: dszbs@mail.lnpgc.com.cn

http://www.lhph.com.cn

印 刷 者 : 辽宁星海彩色印刷中心

发 行 者 : 辽海出版社

幅面尺寸: 146mm × 210mm

印 张: 13.125

字 数: 300千字

出版时间: 2007年10月第1版

印刷时间: 2007年10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80711-999-9

定 价: 48.00 元

本书为全国古籍“十一五”规划重点项目
本书出版得到国家古籍整理出版专项经费资助

凡 例

一、《论语集解》单疏本与注疏合刊本繁多，本书以阮元校刊《十三经注疏》时所用之“宋十行本”（原题：“《论语注疏》魏何晏等注、邢昺疏”）为底本，以“阮元校勘记”、《四库全书》录浙江巡抚采进本“《论语集解》皇侃义疏”和内府本“《论语集解》宋邢昺”、覆正平本《论语集解》单疏、敦煌《论语集解》卷子等互勘校释。《论语集解》现存最古的本子为宋监本，全称《监本纂畧（图）重言重意互注论语》，因此书原件难睹，故仅列杨守敬《跋》文于本书“前言”，不与他本作具体比勘，其与其他诸本异同，览者可以自核。

二、本书排版时，先列《论语》“经文”；然后另起列出“集解”；最末为“校释”，以加阿拉伯数字的○为序。“经文”的分段及标点，以杨伯峻的《论语今译》（中华书局1980年版）为据；“集解”的标点，参考了程树德撰，程俊英、蒋见元点校的《论语集释》（中华书局1990年版）的成果。

三、本书的“校释”，先列阮元《论语注疏校勘记》的内容（简称“阮元校曰”），如果此条无阮元《校勘记》的相关内容，则称为“阮元无校”（因此条诸本有异而阮氏未出“校勘记”，故曰“阮元无校”）。次列《四库全书》录浙江巡抚采进本“《论语集解》皇侃义疏”和内府本“《论语集解》宋邢昺”，分别称“《四库》本‘义疏’和‘注疏’”。再次列覆正平本内容，称“覆

正平本”。再次列敦煌卷子《论语集解》（采用李方录校的《敦煌论语集解校证》的成果，该书1998年由江苏古籍出版社出版，简称“敦煌本”）的相关内容。最后加“案”，附以校释语。

四、比勘诸本中“孔曰”、“马曰”、“包曰”、“王曰”及“之”、“乎”、“者”、“也”等虚词之异同，亦出“校释”。但“孔曰”、“马曰”、“包曰”、“王曰”一般只在每一章的第一次出现时出注，后则在“案语”中以“仿此”、“皆仿此”加以说明。

五、如果某条注中出现阮元“校勘记”合后面几条一并说明的情况，则一般不将阮氏“校勘记”拆开，而仅于其后说明已见前面某条注文。

六、“校释”中“释”的部分，即是“案语”的内容。但并非每条“校释”皆加“案语”，只对各家注疏中可能影响文义理解及确实需要解释的名物加以说明，一般不加评论。

七、敦煌本《论语集解》的内容，有的原件中即已阙失，即注明为“阙”或“佚”；有的《敦煌论语集解校释》的撰者加“□”“☐”分别标明，本书则在“案语”中以“阙”或“残”说明之。

前 言

何晏（公元190—249年），字平叔，南阳人，是东汉末年何皇后之兄何进的孙子。母尹氏，后被曹操纳为夫人。何晏长于魏氏宫中，尚金乡公主，曾任魏国的驸马都尉、吏部尚书，又喜好老、庄，是魏晋著名的玄学家。

何晏的著作，根据《三国志·魏书·曹爽传》记载，有“《道德论》及诸文赋著述，凡数十篇”。但据《隋书·经籍志》及其他补修史志，属于何晏独著的有《官族传》十四卷、《魏晋谥议》十三卷^①、《老子道德论》二卷、《何晏集》十卷；属于何晏与他人合撰的著作有《论语集解》十卷（又作“二十卷”，说明详后）、《孝经注》一卷（与苏林、刘邵、孙氏等注）、《老子杂论》一卷（与王弼等注）。

《论语集解》是一部对后世影响深远的儒家经书的注释著作，不仅历代史志均有记载，而且今本《十三经注疏》也采用此注。《论语集解》在《隋书·经籍志》中称为“何晏集”，后代目录学著作一般也题作“何晏集解”，只有《宋史·艺文志》题作“何晏等集解”。而根据何晏自己所作的《论语集解叙》中的署名：“光禄大夫关内侯臣孙邕、光禄大夫臣郑冲、散骑常侍领军安乡亭侯臣

^① 案：《魏晋谥议》当为《魏谥议》之误。参见拙文《何晏著述考》，《文献》2003年第4期。

曹羲、侍中臣荀顗、尚书驸马都尉关内侯臣何晏等上”，称《论语集解》一书为“何晏等集”，这应该更符合历史事实。

“何晏等集”《论语集解》在什么时候呢？对此，史书上没有明确的记载。《论语集解叙》题何晏官爵为“尚书驸马都尉关内侯臣何晏”，则此书的完成当在何晏有了这些官爵之后。王晓毅先生认为此书“约完成于正始中期”，理由是“作为一部出自多人之手的官书，想必写作时间不会太短，应该早于正始中期”^①。王说基本上是可从的，但“早于正始中期”的推断欠妥。《三国志·魏书·曹爽传》曰：“（魏）明帝崩，齐王（芳）即位，加爽侍中，改封武安侯，邑万二千户，赐剑履上殿，入朝不趋，赞拜不名。……南阳何晏、邓颺、李胜、沛国丁谧、东平毕轨咸有声名，进趣于时……及爽秉政，乃复进叙，任为腹心。”“及晏等进用，咸共推戴，说爽以权重不宜委之于人。乃以晏、颺、谧为尚书，晏典选举……”裴松之注引《魏略》云：

……晏尚主，又好色，故黄初时无所事任。及明帝立，颇为冗官。至正始初，曲合于曹爽，故爽用为散骑常侍，迁侍中尚书。晏前以尚主，得赐为列侯，又其母在内，晏性自喜，动静粉白不去手，行步顾影。晏为尚书，主选举，其宿之有旧者，多被拔擢。

根据《三国志·魏书·三少帝纪》记载，齐王芳景初三年（公元239年）正月即位，次年为正始元年，开始进用何晏等人。约正始二年，何晏等人当被任用为尚书，何晏开始“典选举”，故何氏《论语集解叙》中以“尚书”署名。但“驸马都尉关内侯”之职爵的获得当在此前，因为他“尚主”而得。《魏略》“晏前以尚

^① 王晓毅：《中国文化的清流》，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1年版，第171页。

主,得赐为列侯”之语,可以为证。其开始“集解”《论语》的具体时间,当在正始二年二月以后。《三国志·魏书·三少帝纪》又云:

(正始)二年春二月,帝初通《论语》,使太常以太牢祭孔子于辟雍,以颜渊配。

齐王芳“初通《论语》”,心中必定还存在很多疑惑,年幼的曹芳让辅政的曹爽等人之为解惑的可能性是很大的。曹爽乃曹真之子,武将之后,经史之学殆非所长。因此,这个任务很自然地就落在了受曹爽进用的何晏等人的头上了。何晏“少以才秀知名”,正当其选。从这个意义上讲,何晏主持“集解《论语》”的具体动机,既是为了配合曹爽辅政,便于让年幼的曹芳学习《论语》,也是为了显示何晏自己的才能。所以,我推测,何晏开始“集解”《论语》的时间应该在正始二年(公元242年)之后。再说,何晏此时任尚书,“典选举”,集中孙邕、郑冲、曹羲、荀顗等人来编辑《论语集解》一书,也是完全可能的。

《论语集解》开始编撰的时间约在正始二年(公元242年),那么,它又是在什么时间完成的呢?这一点史书上也没有记载。我在前面说过,认为“《论语集解》约完成于正始中期”^①,这个结论似值得商榷的。《三国志·魏书·三少帝纪》曰:“(正始八年)秋七月,尚书何晏奏曰:‘善为国者必先治身,治身者慎其所习。所习正则其身正,其身正则不令而行’;‘所习不正则其身不正,其身不正则虽令不从……’”何晏这里谈到“治其身者慎所习”和“其身正则不令而行”,“其身不正则虽令不从”,前者似源于《论语·阳货》:“子曰:‘性相近,习相远也。’”后者明显出于《论语·子路》:“子曰:‘其身正,不令而行;其身不正,虽令不

^① 王晓毅:《中国文化的清流》,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1年版,第171页。

从。’”何晏在嘉平元年之初（即正始十年初，公元249年）“高平陵事件”中，即与曹爽一同被杀，并夷三族。而正始八年“秋七月”，何晏的上奏中还大量引用《论语》一书的内容，说明《论语集解》成书当在此前不久。因当时何晏在统稿的过程中对《论语》中的话语还记忆犹新，故而引起了他对“为政”与“治身”关系的思考。这样看来，所谓《论语集解》成书于正始中期的可能性其实并不大。因为正始年号共九年，《论语集解》若成书于正始七年末或正始八年上半年，则它就应该算是正始后期的著作了。《论语集解》的主要特点是，以玄学（道家）解释儒学的思想，及其儒玄一家、名教与自然统一的观点。^①故如《论语·公冶长》：“夫子之言性与天道，不可得而闻也已矣。”何晏注：“性者，人之所受以生者也。天道者，元亨日新道也。深微，故不可得而闻也。”同书《卫灵公》：“予（道）一以贯之。”何晏注：“善有元，事有会，天下殊途而同归，百虑而一致。知其元，则众善举矣。”都是综合儒道的例子。

从政治上来看，何晏主持的《论语集解》，之所以会形成这种儒、道兼综，名教与自然统一的特点，这也是当时社会司马氏与曹魏两种政治势力的妥协所致。曹魏政权自曹操、曹丕开始，都以“尚通脱”、不拘礼法著称。何晏长于魏氏宫省，后入曹爽集团，道家作风是明显的。司马氏虽后来篡魏，但其始则谨于礼法，强调以孝治天下。正始初年，齐王曹芳即位，司马懿和曹爽共同辅政。但曹爽及其同党丁谧、何晏、邓颺等人属青年后进，羽毛未丰；司马氏也尚未完全控制朝中大权，故双方都需要暂时倚靠对方。《三国志·魏书·曹爽传》云：“初，爽以宣王年德并高，恒父事之，不敢专行。”又说：“宣王以爽魏之肺腑，每先推之。”于是，这便有了齐王芳“（正始）二年春，帝初通《论语》，使太常以太牢祭孔子于辟雍，以颜渊配”。“（正始五年）五月癸巳，讲《尚书经》

^① 李方录校：《敦煌论语集解校证·前言》，江苏古籍出版社1998年版，第2-3页。

……”；“（六年）十二月辛亥，诏司徒王朗作《易传》，令学者得以试课”；“（七年）冬十二月，讲《礼记经》……”等等。而《晋书·宣帝纪》也就有了“（正始二年）秋七月……帝（指司马懿——引者）勋德益盛，而谦恭愈甚……恒戒弟子曰：‘盛满者道家之所忌，四时犹有推移，吾何德以堪之。损之又损，庶几可免乎？’”在这样的时代氛围下，产生了《论语集解》这类综合儒道的著作，也就不足为怪了。

何晏主持的《论语集解》对后世产生了很大的影响。这种影响表现为两个方面：一是后世社会上出现了众多仿效何晏等人的《论语集解》的“集注”性质的著作。仅《隋书·经籍志》著录的即有《集注论语》六卷（原注：“晋八卷。晋太保卫瓘注，梁有《论语补阙》二卷，宋文帝补卫瓘阙，亡。”）、《集解论语》十卷（原注：“晋廷尉孙绰集解。梁有盈氏及孟整注《论语》各十卷，亡。”）、《论语集义》八卷（原注：“晋尚书左兵郎崔豹集，梁十卷。”）等多种。二是在后世多种“集注”本和注疏本中，何晏等人的《论语集解》通过自然竞争胜出，最终得以独占鳌头。陆德明在《经典释文·叙录》中说：“（何晏）《集解》盛行于世，今（指唐代——引者）以为主。”《隋书·经籍志》之《论语》“类序”曰：“是后诸儒多为之注……梁、陈之时，唯郑玄、何晏立于国学，而郑氏甚微。”至隋朝，郑、何并行；但到了唐代，却是陆德明所说的“今以为主”了。此时的《论语集解》又与皇侃的《论语义疏》十卷合并为“注疏本”——一般称之为“皇本”。到北宋咸平年间（公元998—1003年），邢昺著《论语疏》，又与何晏等人的《论语集解》合刊，世称“邢本”；到南宋时，“邢本”很快取代“皇本”《论语义疏》，“皇本”终于亡佚。清人编《十三经注疏》所用即是“邢本”。“皇本”直到清朝乾隆年间才从日本传回中国。

现在所见的最早的《论语集解》的本子，是敦煌卷子中的唐写本。这些《论语集解》的唐写本都是单行本，共六十余件。近

年，敦煌唐写本经李方先生录校成《敦煌论语集解校证》一书，已于1998年由江苏古籍出版社出版。其次是西夏时期陈详道刊刻了西夏文《论语集解》。这个刻本现藏俄罗斯，上海古籍出版社于1996年—1998年出版的《俄藏黑水城文献》著录了这个本子。

宋、明时期《论语集解》，据有人考察，最早的是《郡斋读书志》著录的“何晏注《论语》十卷”、《直斋书录解題》著录的“《论语集解》十卷”，以及《崇文总目》中的“《论语》十卷，何晏集解”。但这些著录中的《论语集解》虽如《郡斋读书志》说有所谓“衢本”、“袁本”之分，但因原本不存，已无得而言其详。宋真宗咸平四年（公元1001年），在由崔颐正、孙奭、崔偓佺等人讎校、刊刻“二传”、“三礼”、《孝经》及《论语》、《尔雅》的注疏时，即刊刻了何晏等人的《论语集解》。这就产生了宋监本。现存何晏集解《论语》之宋监本，存于北京大学图书馆，全称《监本纂畧重言重意互注论语》。“近代藏书家杨守敬、袁克文有跋，李盛铎木犀轩、潘宗周宝礼堂递藏，印入张元济所辑《涉园所见宋版书影》第一辑，《中国善本书目》有录。”^①

现存《监本纂畧重言重意互注论语》，为何晏等人的《论语集解》与陆德明《音义》合刊本，后附“重言”“重意”。原书不易见。近人杨守敬认为该书不是刊于北宋，而“刊于（朱熹）《集注》既行之后也”。其与他本之异同，杨氏《跋》文言之尤详，今照录其言如下：

右《宋监本纂畧互注论语集解》，《序》后有“刘氏天香书院之记”八字小记，又有《鲁国城里之畧》一叶。书中宋讳并缺笔，唯敬字不缺。盖因已祧之故；又盖有

^① 周昌梅：《何晏论语集解版本考辨》，《古籍整理研究学刊》2004年第3期。案：张元济《涉园所见宋版书影》第一辑中所载宋监本《论语集解》，只有数页样本，而非全本。

“不知而作”章，注末引朱氏曰“识因（音）志”，则知此本刊于《集注》之后也。今案：其与注疏本尤异者，若“不患人之不己知”章有：“注曰徒患己之无能”（与皇疏本、十卷本注疏合）；“一贯”章有：“注曰忠以事上，恕以接下，本一而已，其唯人乎”（与岳本合，见《经解钩沉》）；“託孤”章有“注曰重称君子者，乃可名为君子也”（与十卷注疏本合）。此并足订近本之脱漏，其他经氏文尤异者，若“子病疾没世而名不称焉”，“名”作“民”；“曰敢问死”，无“曰”字（与《集注》同）；“可与言而不与之言”，无“之”字；“窥见其室家之好”，“窥”作“闚”；“出纳之吝”，“纳”作“内”。《注》文之尤异者：“其为人也”章：“孔子”作“孔曰”（此注疏本误）；“吾十有五”章：“有所成也”，“也”作“立”（此注疏本误）；“子游问孝”章：“豕畜之”，“畜”作“交”；“或谓孔子”章：“与为政同”，“与”上有“即”字；“禘自既灌”章：“列尊卑”，“列”作“别”（此系注疏本误）；“里仁”章：“里者，仁之所居”，“仁”作“人”（此亦注疏本误）；“公冶长”章：“綈，牵也”，“牵”作“繫”；“令尹子文”章：“姓鬬，名穀”，“穀”作“穀”（此亦注疏本误）；“子在陈”章：“狂简者”，无“简”字；“雍曰”章：“孔曰以其能简”，无“孔曰”二字；“子谓仲弓”章：“骅，赤也”，“也”作“色”（此亦注疏本误）；“季氏使闵子騫”章：“託使者”，“託”作“语”；“我辞焉”作“辞说”；“贤哉回也”章：“注”“簞饮食”下有“瓢饮”二字；“孟之反”章：“前日啓”，“啓”作“奔”（此恐误）；“博施”章：“皆恕己”，“恕”作“如”；“默识”章：“无是行于我”，“我”上有“人”字；“孔子言用行”章：“孔子言”，“子”作“曰”；“文莫”章：“凡言文”作“言凡文”；

“曾子有疾”章：“不敢欺诈”，“诈”作“诞”；“如有周公”章：“周公者”，无“者”字；“才难”章：“人才难得”，“人”作“大”；“麻冕”章：“下拜然后成礼”，“后”下有“升”字；“畏匡”章：“未丧此文”，“此”作“斯”；“弥高”章：“有所序”，“所”作“次”；“反鲁”章：“反鲁”下叠“鲁”字；“在川”章：“言凡往也者”，无“也”字；“唐棣”章：“而不自见者”，“见”作“得”；“回也非助”章：“无发起”，“无”下有“所”字；“厚葬”章：“割止”作“制止”；“长府”章：“则可也”无“也”字；“善人”章：“然亦不入”，“入”上有“能”字；“司马牛”章：“孔子行仁难”，“子”作“曰”（此亦注疏本误）；“棘子成”章：“与犬羊别”，“别”下有“者”字；“年饥”章：“孔曰孰谁也”，无“孔曰”二字；“辨惑”章：“孔曰”作“包曰”；“子张问志士”章：“其志虑”，“志”作“念”；“会友”章：“友相切磋”，“友”作“有”；“仲弓问政”章：“人将自举其所知”，“举”下有“之各举”三字（此注疏本脱也）；“多学”章：“而一知之”作“一以知之”；“三年之丧”章：“子生于岁”，“于”作“未”（此注疏本误）；“待孔子”章：“圣道难成”，“成”作“行”；“荷蓀归女乐”章：“废朝礼三日”无“三日”二字；“荷蓀”章：“不分植五谷”，“植”作“殖”；“大师挚”章：“居其河内”，“其”作“于”；“大德”章：“小德则不能不逾法”，无“则”字；“尧曰”章：“殷豕尚白”，“豕”作“家”（此并注疏误）。凡此者，虽不免小有伪误，而其佳者或与《释文》合，或与《皇疏》，或与日本正平《论语》合，皆证据凿凿，优于注疏本。其他字句小有异同，句末多有虚字，不甚关出入者，别详《札记》。按：《集解》自《集注》盛行之后，学者束诸高阁，故有明一代，

唯存永怀堂一本。然是从注疏本刺取，非重刊宋本也。

这说明，《监本纂畧重言重意互注论语》虽然与《释文》、“重言”（说明注文中的某语词在《论语》某篇中重复出现过）、“重意”（说明注文中某语意在《论语》某篇中重复出现过）合刊，但却与一般的注疏本不同，实际只是个《论语集解》的单刻本。从版本源头来看，因此本大多与日本正平本《论语集解》及“皇疏”合，而日本正平本《论语集解》“为六朝之遗，并非唐初诸儒定本”，（详后）故此本应该属宋人以日本正平本《论语集解》的同一祖本为基础，而加以校讎、刊刻的版本。

宋代流行的《论语集解》，一般是注疏合刊本。主要有岳珂刻《论语集解附音义》十卷、廖莹中世彩堂刻《论语集解义疏》十卷（与皇侃义疏合刊）等。明季毛晋汲古阁刻印的何晏等人的《论语集解》，也是依据宋廖氏本影钞的。至于近代辑成的《四部要籍注疏丛刊》本（除“正平本”外）、《天禄琳琅丛书》本中的《论语集解》，都是以宋廖氏本为祖本。清阮元在校刻《十三经注疏》时所作的《重刻宋版注疏总目录》中，对宋版与其后诸本的源流关系有很清楚的说明：

……逮两宋，刻本浸多。有宋十行本注疏者，即南宋岳珂《九经三传沿革例》所载建本附音义注疏也。其书刻于宋南渡之后，由元人入明，递有修补。至明正德中，其板犹存。是以十行本为诸本最古之册。此后有闽板，乃明嘉靖中，用十行本重刻者；有明监板，乃明万历中用闽本重刻者；有汲古阁毛氏板，乃明崇祯中用明监本重刻者。辗转翻刻，讹谬百出。明监板已毁，今各省书坊通行者，惟有汲古阁毛本。此本漫漶不可识读，近人修补，更多讹舛。元家所藏十行宋本，有“十一经”，虽无《仪礼》《尔雅》，但有苏州北宋所刻之单疏板本，为贾公彦、

邢昺之原书。此二经更在十行本之前……

因为“皇本”“其佚在南宋时矣”^①，故阮元所说《论语》注疏的版本源流，实际只是“邢本”流传的情况。以阮元的观点来看，现存的《论语集解》的源头，应该是南宋建阳版“十行本”，这个本子是与“邢昺疏”合在一起的。明代的“北监本”、“闽本”和“毛本”，也都是此本的翻刻本。阮元主持校刊的《十三经注疏》中的《论语集解》，也是以这个本子为底本的。“皇本”《论语集解》在南宋亡佚之后，直到清初才由朝鲜传回中国。^②

历代对《论语集解》的整理和研究成果很多，南朝皇侃的《论语义疏》和北宋邢昺的《论语注疏》，无疑是影响最大的两种。此二书之成就《四库全书总目》已言之，读者可自行参阅。只是此二书对《论语集解》的整理的重点仍在《论语》之义理的解释方面，而不在其文献的校勘上。在文献的整理方面成绩最大者，当推清人阮元的《论语注疏校勘记》和刘宝楠的《论语正义》。此外，《四库全书》所收“浙江巡抚采进本”《论语义疏》和“内府藏本”《论语注疏》，对《论语集解》的整理也有一定的意义。阮元的《论语注疏校勘记序》说，他校勘时所引据的本子，包括《汉石经》十卷（洪适《隶释》所载石刻残字）、《唐石经》十卷（唐开成时石刻本）、《宋石经》（宋绍兴时石刻本）、《皇侃义疏》十卷（日本宽延庚午根伯修逊志校刊）、“高丽本”（据海宁陈鱣《论语古训》本所引）、“十行本”（宋刻、元明递有修补）、“闽本”二十卷（明嘉靖中闽中御史李元阳校刊）、“北监本”（明神庙间北国子监所刊）、“毛本”（明崇祯间汲古阁毛子晋校刊）。这中间，除了他的“高丽本”采用的是陈鱣的《论语古训》所引用的材料，因而没

① 《四库全书总目·经部·四书类一》。《四库全书总目》上册，中华书局1965年版，第290页。

② 案：现在所见最早的“皇本”当是乾隆年间由日本引进的，所谓朝鲜传入本，即“高丽本”，实为日本“正平本”，清人对此已有考证。

有弄清“高丽本”与日本输入之《皇侃义疏》的关系之外,其他引据的书目,基本涵盖了当时《论语集解》的所有版本。

刘宝楠的《论语正义》二十四卷,是综合了包括阮元《论语注疏校勘记》以及日本人山井鼎《七经孟子考文》所引古本《论语》等多种成果的产物。其对《论语集解》除照录原文外,又多有增补和申述。因而,该著既是解说《论语》的义理之书,亦可视为对《论语集解》的整理与研究成果。他对《论语集解》的基本处理方式是:“经文注文,从邢疏本。”“至注文讹错处,多从皇本及后人校改。其皇本所载注文,视邢本甚繁,非关典要,悉从略焉。”“注用《集解》者,所以存汉魏人著录之旧。而郑君遗注,悉载疏内。至引申经文,实事求是,不专一家。故于注义之备考,则据注以释经;略者,则依经以补疏;其有违失未可从者,则先疏经文,次及注义;若说义二三,于义皆合,悉为录之,以正向来注疏家墨守之失。”^①

清乾隆年间编成的《四库全书》中收录了“皇本”《论语义疏》十卷^②和“邢疏本”《论语正义》二十卷。前者用“浙江巡抚采进本”,后者用“内府藏本”。“浙江巡抚采进本”《论语义疏》中的《集解》部分,与日本“足利本”《论语义疏》中之《集解》皆作十卷,内容亦同。试以《论语集解·乡党第十》为例加以比较之。此篇与阮元《集解》诸本不同者有三处,但这三处“浙江巡抚采进本”与“足利本”并无不同。(1)《乡党第十》“言唯谨尔”句下《义疏》中之《集解》作:“注:郑玄曰:‘便便,言辨貌。虽辨而谨敬也。’”日本“足利本”《论语义疏》之《集解》作:“〔注〕郑玄曰:‘便便,言辨也。虽辨而谨敬也。’”(2)同卷同篇“不撤姜食”句下《义疏》之《集解》作:“注:孔安国

① 刘宝楠:《论语正义·凡例》,《论语正义》,河北人民出版社1986年影印本,第1页。

② 案:此据《丛书集成初编》采“知不足斋”本。